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.0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 2019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。
- 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期将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本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

经董事会决议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本行”）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（一）按照 2019 年度审计后的净利润的 10%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，计 21.14 亿元；

（二）根据财政部 2012 年印发的《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》（财金[2012]20 号）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计人民币 8.75 亿元；

（三）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211.43 亿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.0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合计分配 64.49 亿元（含税）。

2019 年度本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14.41 亿元，派发现金股利 64.49 亿元，现金分红比例为 30.08%。

二、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行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北京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本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本行全体独立董事认为：董事会制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保持了本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同时注重平衡公司长期发展和股东短期利益之间的关系，努力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，并能保证公司 2020 年资本充足率满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监管要求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本行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北京银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本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本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